

# 天工雕画卷 险峰现明城

(上接6版)

## 文化遗产添新韵

奔涌的黄河,古老的长城,孕育出清水河人民包容、豪迈、坚韧的性格,交融出开放、豁达、乐观向上的文化品格。

“悠悠长河流淌着你的历史悠长,巍巍长城镌刻着你的风雨沧桑……”在清水河县乌兰牧骑,队长康月连正在和队员们排练歌曲《清水河美丽的家乡》。“歌唱美丽家乡,是我们义不容辞的责任。”她说。

春分时节,清水河县老牛湾黄河大峡谷旅游区的李文清,正在升级改造文清农家园。得知旅游区正在创建国家5A级景区,李文清决

定再投入6万多元。“咱家是文旅部门授予的5星级农家乐,就是要带头‘宠粉’,给游客提供更加优质的服务。”他说。

清水河名声在外的景区还有老牛坡。这是一个红色文化旅游区,是国家4A级旅游景区。1937年10月,在这里秘密成立的党支部,是抗战时期内蒙古在蒙晋交界地区成立最早的农村党支部。这里也是革命圣地延安通往共产国际的重要通道、大青山抗日根据地和晋绥边区红色政权的重要组成部分,还是连接晋绥抗日根据地和大青山抗日游击根据地重要节点之一。

如果说老牛湾和老牛坡是“遗产+”的探路者,那么打造明长城国家公园一定是清水河文化建设上

的大手笔。

2019年7月24日,《长城、大运河、长征国家文化公园建设方案》出台,提出集中打造中华文化重要标志,让文物说话、让历史说话、让文化说话的目标。随后,长城国家文化公园清水河县明长城小元峁段项目被列入国家“十四五”时期文化传承利用工程项目储备库和自治区“十四五”重大项目,选址于清水河县北堡乡境内。

撸起袖子加油干。清水河紧抓项目推进,重点建设主题展示区、文旅融合区、管控保护区和传统利用4类主体功能区,系统推进保护传承、研究发掘、环境配套、文旅融合等重点基础工程建设。

黄河文化、草原文化、农耕文

化、长城文化、红色文化,在这里交织交融,为这片土地注入源源不断的动能。

清水河县文旅体局副局长孙永莉介绍说,当前全县正在精心打造黄河自然生态畅游之旅、长城红色精神传承之旅等5条文旅路线。“我们要将清水河打造成远近闻名的旅游胜地。”她说。

坐拥黄河、长城两大文化,老牛湾黄河大峡谷旅游区声名远播,2023年吸引游客30.2万人次,旅游收入达1.03亿元。

如今,清水河县在以文塑旅、以旅彰文、实现文旅产业深度融合发展的路子上越走越有劲儿。

文/《内蒙古日报》记者 丁燕 李珍

**分类广告** 15548876987 13354876987 0471-6635651  
 地址:呼市新华大街61号西护城河巷(原内蒙古日报社西巷)南口北方新报广告接待中心  
**遗失公告·减资注销·招标环评·结婚启事·出售转让**  
 乘车路线:地铁1号线到人民会堂站下车(东北角)或3、4、19、59、56公交

**内蒙古保险(换)发保险许可证公告**  
**合众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包头中心支公司东河支公司(地址变更)**  
 业务范围: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经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机构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东河区南门外21号正北西楼1号底店  
 机构编码:000074150202 批准日期:2017年10月09日  
 许可证编号:00128937 发证日期:2024年03月21日  
 联系电话:0472-6971721  
 发证机关: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包头监管分局

**出租**  
 出租蒙军区金地花园86平,租金面议。电话:18504717134

**注销公告**  
 内蒙古幸福里房地产经纪服务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105MA13TECP9K)股东于2024年3月21日决定解散公司,并于同日成立清算组,请债权人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

**减资公告**  
 根据股东会决议,呼和浩特市卓越欧式建筑装饰品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105720183810L)拟将注册资本从人民币50万元减少至1万元,现予以公告,请债权人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

**减资公告**  
 根据股东会决议,内蒙古坤洋工程建设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2526MA13N0YQ9L)拟将注册资本从人民币500万元减少至100万元,现予以公告,请债权人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

**声 明**  
 本人郭艳丽是包头市东河区北梁新七区七区三号楼二单元307产权房主,经核查该房屋有挂签香的户口在此产权房上尚未迁出,请未迁出户口于7日内将户口迁出,逾期不迁出,将按照相关户籍政策规定执行“房屋所有权、使用权发生转移,新入住户要求迁入户口而原住户拒不迁出的,新入住户凭房屋产权证等有关证明材料办理迁入落户手续,原住户经公示7天,可迁入到社区集体户”,本公告自(2024年3月22日)起,至(2024年3月28日)止,共计7天,特此声明。  
 声明人:郭艳丽  
 联系电话:13030499323

**声 明**  
 本人郭艳丽是包头市东河区北梁新七区七区三号楼二单元307产权房主,经核查该房屋有挂签香的户口在此产权房上尚未迁出,请未迁出户口于7日内将户口迁出,逾期不迁出,将按照相关户籍政策规定执行“房屋所有权、使用权发生转移,新入住户要求迁入户口而原住户拒不迁出的,新入住户凭房屋产权证等有关证明材料办理迁入落户手续,原住户经公示7天,可迁入到社区集体户”,本公告自(2024年3月22日)起,至(2024年3月28日)止,共计7天,特此声明。  
 声明人:郭艳丽  
 联系电话:13030499323

**内蒙古远景绿色新材料有限公司绿色纯净金属冶炼一期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  
 一、环评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 https://www.js-eia.cn/project/detail?type=2&proid=7d8cae62dbcb349e9cf66cc2db9520、纸质报告书查阅及获取联系方式:向建设单位查阅  
 二、征求意见稿的公众范围: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等,均可提出意见。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s://www.js-eia.cn/project/detail?type=2&proid=7d8cae62dbcb349e9cf66cc2db9520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任何单位或个人若对本工程有意见和建议的,以公众意见表的方式,直接到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自本公告公示起,10个工作日内均可提出公众意见。  
 六、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内蒙古远景绿色新材料有限公司,联系人郭总:18247274326

**注销公告**  
 呼和浩特市勒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105MA0QXYL88H)股东于2024年3月21日决定解散公司,并于同日成立清算组,请债权人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

**注销公告**  
 呼和浩特市勒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105MA0QXYL88H)股东于2024年3月21日决定解散公司,并于同日成立清算组,请债权人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

**声 明**  
 本人郭艳丽是包头市东河区北梁新七区七区三号楼二单元307产权房主,经核查该房屋有挂签香的户口在此产权房上尚未迁出,请未迁出户口于7日内将户口迁出,逾期不迁出,将按照相关户籍政策规定执行“房屋所有权、使用权发生转移,新入住户要求迁入户口而原住户拒不迁出的,新入住户凭房屋产权证等有关证明材料办理迁入落户手续,原住户经公示7天,可迁入到社区集体户”,本公告自(2024年3月22日)起,至(2024年3月28日)止,共计7天,特此声明。  
 声明人:郭艳丽  
 联系电话:13030499323

**内蒙古赛盛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800吨电子级碳化硅颗粒材料及60万片碳化硅切割片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第二次)**  
 一、依据:我单位已委托编制完成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现征求公众意见如下。  
 二、建设项目基本信息:1.项目名称:内蒙古赛盛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800吨电子级碳化硅颗粒材料及60万片碳化硅切割片项目;2.建设单位:内蒙古赛盛新材料有限公司;3.环评单位:中冶西北工程技术公司;4.建设地点:呼和浩特市金桥产业园;5.项目建设内容:项目占地面积约190亩,新建生产厂房以及配电房、空压站、库房等生产配套设施。  
 三、公众意见征求的主要内容:征求公众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有关的意见和建议。1.起止时间:即日起10个工作日;2.报告书和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4j5INEOUTevUq8sYjRHA,提取码:s0rp;3.纸质查阅点:通过现场查阅,电话:0574-56336585;地址:呼和浩特市金桥产业园。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1)建设单位:内蒙古赛盛新材料有限公司,联系人:黄总,联系方式:0574-56336585;(2)环评单位:中冶西北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联系人:符工,联系电话:0472-6985617  
 内蒙古赛盛新材料有限公司

**内蒙古保险(换)发保险许可证公告**  
**合众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东乌珠穆沁旗支公司(机构注销)**  
 业务范围: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经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机构住所: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东乌珠穆沁旗乌珠穆沁南路29号楼(供电局办公楼)107商辅1-2层  
 机构编码:000074152525 成立日期:2010年01月15日  
 许可证编号:00126959 发证日期:2022年07月0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252699489267P  
 客户安排及告知事项:业务办理迁至锡林浩特市杭盖路南段路西新远华美城临街商业楼一至三层。  
 联系电话:0479-6965608  
 发证机关: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锡林郭勒监管分局

**玉泉区桃李文苑小区办理分户人寻人启事的公告**  
 董育文称其与呼和浩特市金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了《回迁安置房安置书》,取得了位于呼和浩特市玉泉区昭君路与创业街交汇处以东、桃李文苑小区B区2号楼2单元1101和B区2号楼1单元902的两套房屋。上述两套房屋的《拆迁补偿安置协议书》原件已丢失。现相关部拟依据呼和浩特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房地产遗留项目不动产登记的相关文件精神,依据董育文提供的有关证明材料,将上述两套房屋的不动产权证书办理到董育文名下。  
 任何自然人、法人如对上述房屋的归属有异议,均可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书面异议提交到呼和浩特市玉泉区昭君路街道办事处桃李社区居民委员会。  
 联系地址:玉泉区昭君路农校小区北门向东50米路南桃李社区党群服务中心,联系电话:王永祥,156661210328  
 公告人:董育文 2024年3月22日

**声 明**  
 本人郭艳丽是包头市东河区北梁新七区七区三号楼二单元307产权房主,经核查该房屋有挂签香的户口在此产权房上尚未迁出,请未迁出户口于7日内将户口迁出,逾期不迁出,将按照相关户籍政策规定执行“房屋所有权、使用权发生转移,新入住户要求迁入户口而原住户拒不迁出的,新入住户凭房屋产权证等有关证明材料办理迁入落户手续,原住户经公示7天,可迁入到社区集体户”,本公告自(2024年3月22日)起,至(2024年3月28日)止,共计7天,特此声明。  
 声明人:郭艳丽  
 联系电话:13030499323

**中国华粮物流集团内蒙古华夏杂粮有限公司与中粮贸易内蒙古有限公司债权债务清理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中国华粮物流集团内蒙古华夏杂粮有限公司(简称华夏杂粮公司)与中国华粮贸易内蒙古有限公司(简称中粮贸易内蒙古公司)签订的《债权转让合同》,华夏杂粮公司将其对科右中旗高力板制酒有限责任公司、科右中旗马头琴酒业有限公司、吴振廷(152222196609200012)、谢丽华(152222196609240022)享有的全部债权(债权具体金额等以(2013)赛民初字第1542号民事判决书及(2013)赛执字第341-3号民事裁定书等为准),依法转让给中粮贸易内蒙古公司。华夏杂粮公司特公告通知各债务人。  
 中粮贸易内蒙古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各债务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中粮贸易内蒙古公司履行债务。若债务人因各种原因发生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死亡或者丧失民事行为能力等情形,请相关承接主体、清算主体代为履行债务或者承担清算责任。  
 特此公告。  
 中国华粮物流集团内蒙古华夏杂粮有限公司  
 中粮贸易内蒙古有限公司  
 2024年3月21日

**声 明**  
 本人郭艳丽是包头市东河区北梁新七区七区三号楼二单元307产权房主,经核查该房屋有挂签香的户口在此产权房上尚未迁出,请未迁出户口于7日内将户口迁出,逾期不迁出,将按照相关户籍政策规定执行“房屋所有权、使用权发生转移,新入住户要求迁入户口而原住户拒不迁出的,新入住户凭房屋产权证等有关证明材料办理迁入落户手续,原住户经公示7天,可迁入到社区集体户”,本公告自(2024年3月22日)起,至(2024年3月28日)止,共计7天,特此声明。  
 声明人:郭艳丽  
 联系电话:13030499323

**声 明**  
 本人郭艳丽是包头市东河区北梁新七区七区三号楼二单元307产权房主,经核查该房屋有挂签香的户口在此产权房上尚未迁出,请未迁出户口于7日内将户口迁出,逾期不迁出,将按照相关户籍政策规定执行“房屋所有权、使用权发生转移,新入住户要求迁入户口而原住户拒不迁出的,新入住户凭房屋产权证等有关证明材料办理迁入落户手续,原住户经公示7天,可迁入到社区集体户”,本公告自(2024年3月22日)起,至(2024年3月28日)止,共计7天,特此声明。  
 声明人:郭艳丽  
 联系电话:13030499323